

证券代码：833696

证券简称：张江超艺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张江超艺多媒体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9 日上午 10:00~11: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事务所唐银锋律师、丁亚玲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溧阳路 735 号 3301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摘要》议案

具体年报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

（二）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

公司编制了《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该报告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就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决算情况进行了报告总结。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生产经营和发展计划，结合国内宏观经济形势以及文旅科技行业发展趋势，在加大市场营销及努力降低成本费用的基础上，公司对 2019 年财务主要指标进行了测算。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实际情况，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公司决定继续聘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银行授信规模》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2019 年度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合作银行的授信额度以银行的具体授信为准。

（十）审议《关于提名潘晨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议案

由于公司原非职工代表监事徐静雯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为规范公司管理和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原监事徐静雯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任命潘晨为公司新监事。任职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任监事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十一）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 2018 年 1 月 23 日向浙江泰隆银行申请取得的人民币 200 万的短期贷款，以及公司 2018 年 11 月 26 日向上海银行申请取得的人民币 300 万的短期贷款关联方陈俊伟为相关贷款提供担保，对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行为进行补充确认。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9 日 9: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虹口区溧阳路 735 号 3301 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姓名：许静

办公电话：021-65909372

通讯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溧阳路 735 号 3301 室

传真：021-65909371-804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张江超艺多媒体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张江超艺多媒体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张江超艺多媒体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8 日